

D/1 信息披露

2026年8月19日 星期三

证券日报

制作:刘雄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300176 证券简称:鸿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9

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配股简称:鸿特A1配,配股代码:300176,配股价格:3.36元/股。
- 2、本次配股缴款起止日期:2026年8月13日(R+1)起至2026年8月19日(R+5)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为“深交所”)正常交易时间,请股东注意申报时间。
- 3、本次配股缴款网上清算时间:自2026年8月13日(R+1)起至2026年8月20日(R+6)日,鸿特科技A股股票停止交易。2026年8月21日(R+7)日公告配股结果,鸿特科技A股股票复牌。
- 4、本次发行的配股说明书全文、发行公告及其他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询。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 5、本次发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发行前未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将另行公告。
- 6、本次配股方案经公司2025年6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年9月29日召开的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6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6年8月3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配股申请已经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2026年第24次审议会议审核,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并经中国证监会监管部备案会议审议通过[2026]1389号文同意注册。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概况

- (一)流配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 (二)每股面值:1.00元。
- (三)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12日(R日)收市后发行人总股本387,280,8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4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发行,共计可配售股份数量为154,912,320股。

配股份数不足1股的,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的有关规定处理,配股过程中产生不足1份的零碎权证权益,按照投资者零碎权证权益数量大小顺序排列,零碎权证权益数量相同的,由系统随机排序,依次均登记为1份,直至完成全部零碎权证权益登记。

(四)流配募集资金的规模和使用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1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生产项目(一期)建设
2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生产项目(二期)建设
3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生产项目(三期)建设
4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生产项目(四期)建设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若公司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利用自筹资金进行前期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自行承担。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仍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优先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满足项目及项目的具体投资,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五)流配价格

本次配股价格为3.36元/股,配股代码为“380176”,配股简称为“鸿特A1配”。

(六)配售对象

本次配股发行对象为深圳证券交易所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12日(R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鸿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已出具承诺,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可配售股份,认购可配售股份数量为38,879,214股(若有零股产生按照证券登记结算系统的相关规定处理),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并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等国家反洗钱的相关规定。

(七)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原股东配售股份(配股)的方式进行。本次配股对无限售条件股东及有限售

条件股东全部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发行。

(八)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配股采用代销方式,承销期为配股说明书刊登日至发行结果公告日。

(九)本次配股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

事项	交易日期	停牌安排
配股发行公告刊登日	2026年8月10日(R-2)	正常交易
网上路演公告刊登日	2026年8月11日(R-1)	正常交易
网上路演公告刊登日	2026年8月11日(R+1)	正常交易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	2026年8月13日(R+1)起至2026年8月19日(R+5)止	全天停牌
配股缴款截止日	2026年8月19日(R+5)	全天停牌
配股发行结果公告日	2026年8月20日(R+6)	正常交易
发行结果公告刊登日	2026年8月21日(R+7)	正常交易

注: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及时公告并调整发行日期。

二、本次配股的风险提示

(一)流配缴款的风险提示
2026年8月13日(R+1)起至2026年8月19日(R+5)日的深交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缴款权。

(二)流配缴款的风险提示

配股缴款期间可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营业部现场委托等方式,在股票托管券商处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缴纳配股款项。配股代码为“380176”,配股简称为“鸿特A1配”,配股价格为3.36元/股。配股数量的上限为截至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股比例(40%)。

配股缴款不足1股的,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的有关规定处理,配股过程中产生不足1份的零碎权证权益,按照投资者零碎权证权益数量大小顺序排列,零碎权证权益数量相同的,由系统随机排序,依次均登记为1份,直至完成全部零碎权证权益登记,请投资者仔细查看“鸿特A1配”配股证券余额。

(三)流配缴款的风险提示

配股缴款缴款人本人身份证件(或营业执照)、配股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在股票托管券商处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办理流配缴款手续,也可于缴款期间内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等方式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办理流配缴款手续。投资者所持股份如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证券营业部,分别到相应的证券营业部办理。

三、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

(一)发行人: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西乡社区西乡大道1010号
法定代表人:卢雄雄
联系人:卢雄雄
电话:0758-2696038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759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1号楼30层
法定代表人:卢雄雄
联系人:卢雄雄
电话:021-20377169

发行人: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6-044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 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5年9月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宜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自2025年9月5日至2026年9月4日。

鉴于公司尚未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为保障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连续性和有效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拟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至2027年9月4日。除延长有效期外,本次发行的其他内容不变,不在长期限内继续有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6-045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 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规定,无对票、弃权票。
● 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规定,无对票、弃权票。
● 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规定,无对票、弃权票。

二、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三、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四、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五、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八、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九、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十、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十一、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十二、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十三、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十四、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十五、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十六、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十七、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十八、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十九、会议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授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六)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七)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3日至2026年9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融券通”投资者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及融资融券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三、会议决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投票系统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1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2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3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4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5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6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7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8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9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10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11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12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13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14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15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16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17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18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19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20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21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22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23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24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25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26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27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28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29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30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31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32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33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34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35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36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37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38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39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40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